

证券代码：603108

证券简称：润达医疗

公告编号：临 2025-010

转债代码：113588

转债简称：润达转债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星期四）10:00-12:00在上海市虹口区乍浦路89号星荟中心1座8楼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其中独立董事CHAN HWANG TONG因工作原因通讯参加会议），公司监事严晨、吴伟钟、丁秋泉和高级管理人员廖上林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诚栩先生主持。

本次董事会经过了适当的通知程序，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及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在 2024 年治理机制科学，正常履行董事会权利义务。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王晶晶、何嘉、CHAN HWANG TONG、冯国富分别作述职报告，并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报告》，公司董事会对此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本议案已提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已提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024年年度报告》的全文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

本议案已提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公司对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未发现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相关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和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本议案已提交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关于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及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公司拟向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议案已提交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2025 年度向（类）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融资租赁机构等（类）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75 亿元的授信额度，授信额度最终以实际审批的金额为准，授信期限最长不超过 7 年。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上述授信额度内根据实际资金需求进行银行借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贸易融资等融资业务及办理相关手续，授权公司及子公司法定代表人签署相关文件。

上述事项有效期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担保预计的议案》。

公司 2025 年度为公司全资及控股子公司向（类）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2.21 亿元的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控股子公司其他股东提供对等担保或为公司提供足额反担保，公司实际承担出资比例对应的担保金额。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担保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审议确认了 2024 年度与各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公告》。

关联董事刘辉先生、胡震宁先生、陆晓艳女士回避本项议案的表决。

本议案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详见《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之“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研究和审核，确定公司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2025 年的薪酬方案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职责、职务贡献并参考行业、地区的薪酬水平制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刘辉回避表决。

关联董事张诚栩、刘辉、胡震宁、陆晓艳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度董事薪酬详见《2024 年年度报告》全文之“第四节 公司治理”之“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公司非独立董事以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领取薪酬，不再以董事身份领薪。2025 年度独立董事津贴为每人 10 万元/年，是根据其主要职责、参考行业和地区水平而制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回避 11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及报废资产的议案》。

为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制度，对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根据减值测试结果计提减值准备。此外，根据公司制度，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对资产进行了认真清理和核实，确认存货和公司资产的报废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关于计提减值准备及报废资产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公开发行债券的顺利发行，拟由担保公司为债券发行提供担保，同时公司全资子公司为该等担保提供反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提供反担保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公司 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议案》。

为深入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理念，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不断提升核心竞争力和企业价值，增强投资者回报，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特制订公司《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2025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舆情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基于公司本次董事会审议事项，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请于 2025 年 5 月 27 日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

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润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5 日